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12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12 名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8 日以短信、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同意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毕诗方、李瑞光、李西金、刘维成、王锡南、宋伟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为：

公司增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，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。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，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交易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，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的依赖。关联董事回避本议

案的审议与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详见临 2023-024 号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）

（二）同意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做如下调整：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	调整前	调整后
提名委员会	主任：张广宁，委员：毕诗方、李瑞光、 <u>李西金</u> 、赵清野、刘晓晶、齐宁	主任：张广宁，委员：毕诗方、李瑞光、 <u>刘维成</u> 、赵清野、刘晓晶、齐宁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主任：刘晓晶，委员：高国勤、 <u>刘维成</u> 、邬迪、张广宁、赵清野、齐宁	主任：刘晓晶，委员：高国勤、 <u>李西金</u> 、邬迪、张广宁、赵清野、齐宁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二日